

114 至 115 年度營建專業知識及職業

教育推廣講座

QR-Code 報名表



請掃以上 QR-Code 報名

報名期限 115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吳姿賢
電話：06-2991111#1847
傳真：06-2982952
電子信箱：f984203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南市工管一字第1141472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1份

主旨：檢送114年10月17日「114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志願服務聯繫會議」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二處、台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114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志願服務聯繫會議

會議紀錄

- 一、時間: 114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 二、地點: 永華市政中心 B1 會議室
- 三、主持人: 范副總工程司 吳燁
紀錄: 吳姿賢
-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如簽到簿
- 五、討論: 詳開會通知單
- 六、結論:
 - (一) 各運用單位應下列 115 年度前完成目標值如下:

志願運用單位	114 年度 (目前人數)	115 年需增加人數 (目標值)
建築管理科	61(高齡志工 20 人)	1
公園管理科	19(高齡志工 8 人)	2(包含高齡志工 1 人)
使用管理科	1(高齡志工 0 人)	3(包含高齡志工 1 人)
合計	109 人	6 人

- (二) 請各志願運用單位每年至少舉辦 1 次「志工獎勵表揚」, 建議使用管理科志工隊明年度可與建築管理科一同舉辦。但如屬府外志工隊, 可由該公會或協會自行舉辦, 並請志願運用單位定期追蹤府外志工隊志工獎勵表揚辦理情形。
- (三) 本局依本府社會局於 114 年 3 月 25 日召開 114 年度臺南市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第 1 次聯繫會報推廣各局處發展「多元化創新志願服務」(如青年志工(15 至 35 歲)、企業志工、志工家庭...), 因本局志工服務項目為營建專業領域, 志工本身須具備建築、營造業、土木、結構等專業技能, 爰本局以「青年志工」作為推廣主軸, 請各志願運用單位於 115 年度招募青年志工, 並以照片、講習、活動或新聞稿等, 紀錄青年志工服務。
- (四) 請各志願運用單位每年定期為志工辦理志工保險。
- (五) 有關 113 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評鑑回應表之委員對於本局建議事項: 志願服務宣導方式可再增加。故請各志願運用單位多方面使用電子書、社群軟體、廣播電台、地方電視台、電視牆、跑馬燈及看板等宣導本局志願服務。並各志願

運用單位向協會、本市區公所及本局工務大隊諮詢是否可協助電視牆、跑馬燈及看板等志工宣傳，並以照片、影像方式紀錄志工宣傳方式。

七、散會:上午 11 時 00 分

114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志願服務聯繫會議

簽到簿

一、會議時間：114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二、會議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B1 會議室

三、主持人：范副總工程司 吳燁

記錄：吳姿賢

單位	職稱	簽名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范副總工程司 吳燁	(詳上方)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建築管理科	吳股長宗奇	吳宗奇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公園管理科		(請假)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使用管理科	副工程司	潘弘
臺南市建築師公會		顏士地
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		王維蓮
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		王琳
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臺南市辦事處一處	曾行政人員	曾湘可
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臺南市辦事處二處		(請假)
台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總幹事	林文翰
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請假)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建築管理科		吳姿賢

